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继续停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与成都信通网
易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意向协议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方发展，证券代码：000638）自 2016 年 1 月 5 日
开市起停牌。2016 年 1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
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1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因筹划重大资
产重组相关事项尚未完成，公司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承诺
将于 2016 年 7 月 5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
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2016 年 6 月 23 日，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西南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深专调
查通字 2016975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决定
对西南证券立案调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
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处于立案调查期间，中国证监会暂不受理西南证券作为独立
财务顾问出具的文件。

2016 年 6 月 24 日，公司接到西南证券通知：“鉴于西南证券目前处于被证
监会立案调查状态，可能会影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度，提请公司知悉相关风险”。
西南证券建议公司尽快聘请新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发表意
见。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积极联系并聘请新的独立财务顾问，由于时间较为紧张，
公司本着对全体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需推迟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披露时
间，并承诺不晚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
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